

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 现货竞买交易协议

甲方：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世敏

地址：

联系电话：028-65109999

乙方（酒品授权销售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丙方（酒品销售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为规范酒类现货竞买交易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酒类现货竞买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相关制度

和文件，就乙方在甲方进行酒类现货竞买交易的相关事宜，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竞买交易的酒品现货种类、竞买总量、规格、起拍价等

竞买酒品			
酒品种类			
竞买总量			
包装规格	ml*瓶	ml*瓶	ml*瓶
酒精度	度	度	度
报价单位	瓶（ml/瓶）	瓶（ml/瓶）	瓶（ml/瓶）
起拍价	人民币元/瓶	人民币元/瓶	人民币元/瓶

第二条 现货竞买交易的授权销售方

丙方委托乙方为现货竞买交易的销售方，由乙方负责竞买交易的资料申报等。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方式

1. 竞买交易货款。竞买报价结束后，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按成交数量冻结已达成交易买方的货款，货款金额为按照买方报价计算的竞买成交产品价值的 100%。甲方确认买方货款后，在规定时间内将货款划转至乙方账户。

2. 竞买服务费。竞买交易成功后，乙方按照每期竞买交易实际成交总额的 %向甲方缴纳竞买服务费。

竞买服务费在乙方的竞买交易货款中扣除，由甲方在乙

方有权收取竞买交易货款起的三个工作日内扣划。

第四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针对乙方提交的全部竞买交易申请文件进行审查。

2. 甲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业务总则》、《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酒类现货竞买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制度和文件，对乙方实施日常监管。

3. 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收取或划转相关费用。

4. 甲方对乙方、丙方披露的信息及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对其内容不承担责任。

5. 乙方及丙方应当了解并遵守《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业务总则》、《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酒类现货竞买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制度和文件，并履行相关义务。

6. 乙方销售的酒品应运输到甲方指定的仓库，不得在其他任何地方进行存储、滞留。

7. 乙方及丙方应当将其通讯联络方式报告甲方。包括办公电话、移动电话、住宅电话、传真、通信地址及其他通讯联络方式。

8. 乙方及丙方发生重大事项，应即使告知甲方，并继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若无法继续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违约。

9. 当竞买交易的酒品成交量或价格出现异常，或者甲方

认为有需要，需向乙方、丙方查询有关问题时，乙方、丙方应如实答复甲方的查询，并按甲方要求办理公告事宜。

10.乙方向其他市场公开的信息，应同时向甲方市场公开。若乙方向其他市场公开的信息与其向甲方市场公开的信息有差异，应向甲方说明并公告。

11.乙方和丙方需签署《授权委托书》，并切实履行该协议规定的相关义务，承担相应责任。

12.乙方或丙方如有违反本协议的行为，甲方将依据相关制度及文件，给予违约方相应的处分。

第五条 保证条款

1.乙方及丙方保证其为甲方提供的与酒类竞买交易有关的资料文件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重大误解、虚假性陈述和重要遗漏，并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2.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在质量、标志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违反法律法规条例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3.乙方保证，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采取相应的行为和提供相应的文件。

4.乙方保证对竞买交易的酒品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或所有权，没有向任何第三方设置担保、抵押等限制性权利，并免遭第三方追索，丙方承担连带责任。

5. 乙方保证，有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协议或部分条款无效，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 乙方及丙方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承担连带的责任。

第六条 若对本协议的内容有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乙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甲方的相关制度及文件执行。

第八条 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若本协议中规定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协议各方应当重新签订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十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转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